

陇农办请〔2024〕7号

## 中共陇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4年中央、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变更的请示

县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云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脱贫人口“人人持证技能致富”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云人社函〔2023〕50号）文件精神，县人社局2023年申报2024年衔接资金项目库“劳动技能培训补贴”项目27万元。由于2024年一直未出台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帮扶对象）参加培训有补贴的政策，所以导致该项目因没有政策依据无法实施。现请求将衔接资金项目库中“劳动技能培训补贴”项目27万元进行调整，用于支持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。

当否，请示。

附件：陇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2024年中央、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变更的请示（陇人社发〔2024〕30号）

中共陇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9月19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杨英 15987206422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